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通知》（（2017）京03执34号），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李晓祥的仲裁案件强制执行工作继续推进。公司名下深圳市中美康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由李晓祥持有，并由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予以冻结。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月7日10时至2019年1月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该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该院冻结的李晓祥持有的深圳市中美康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深圳北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99%股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二、相关进展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月7日10时至2019年1月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司法拍卖该院冻结的李晓祥持有的深圳市中美康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深圳北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99%股权，未成功竞拍。近日，公司接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该院冻结的上述股权将于2019年2月3

日10时至2019年2月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该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此次司法拍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强制执行进展及影响，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